

#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人文社会发展学院文件

人文〔2026〕7号

## 关于印发《人文社会发展学院本科教学质量 综合评价工作细则（修订）》的通知

各系、所（中心）、办公室：

《人文社会发展学院本科教学质量综合评价工作细则（修订）》，经2026年5月8日学院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。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

# 人文社会发展学院

## 本科教学质量综合评价工作细则（修订）

为助力学校、学院双一流建设，激发教师对本科教育投入，提升课堂教学质量。根据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教师教学质量综合评价实施办法》（校教发〔2021〕363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院实际，特制订本办法。

### 一、基本原则

教学质量综合评价坚持以下四项原则：

**1.质量导向原则：**综合评价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本，实行多元综合评价，注重教师课堂教学质量，兼顾教师教学改革投入与立德树人成效。

**2.有效反馈原则：**教学质量综合评价过程中实行多方反馈交流机制，加强师生互动，注重过程性评价。

**3.教学发展原则：**通过综合评价促进教师教学反思，以评促改，以评促教，不断提升教师教学水平和能力。

**4.多元运用原则：**教学质量综合评价实行分项评价，本评价结果可根据需要加权组合运用，形成多元化评价结果应用模式。

### 二、评价对象

以自然年为单位，对承担我院全日制普通本科生教学任务的任课教师进行评价。

### 三、教学质量综合评价

综合评价由教师教学信用记录、教学工作量、课程教学质量评价、教学改革与创新评定、教学成果与贡献评定五部分内容构成。教学质量综合评价总得分=教师教学信用记录\*15%+教学工作量\*15%+课程教学质量评价\*40%+教学改革与创新评定\*15%+教学成果与贡献评定\*15%。

1.教师教学信用记录。依据教师教学工作基本规范，结合领导干部听（看）课、督导听课巡查以及各项教学检查形成事实依据，客观记录教师教学规范的履职情况，对出现违背教学规范的行为予以记录。具体参考附件 1。

2.教学工作量核算。按照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教学工作量计算办法》计算教师年度课程教学工作量。课程教学工作量分数分三档，理论课程教学工作量等于或高于系（所）平均工作量 20%得 10 分，理论课程教学工作量介于系（所）平均工作量上下 20%浮动范+围内得 8 分，等于或低于系（所）平均工作量 20%得 6 分。

3.课程教学质量评价。此评价以课程为基本单元，采用学生评价、同行评价和教师自我评价相结合的办法，对教师课程教学质量作出客观评价。课程教学质量评价得分=学生评价\*50%+同行教师（专家）评价\*40%+自我评价\*10%。具体结果由教务系统导出后直接应用。

4.教学改革与创新评定。此评价采取清单制，客观记录教师参与专业建设、课程建设及实验室建设、教学改革与研究等

相关工作的投入。

5.教学成果与贡献评定。此评价采用清单制，客观记录教师在教学成果、专业建设、课程建设及教材建设、教学类竞赛等方面取得的成果和贡献。

#### 四、相关说明

1.教学改革与创新、教学成果与贡献等评定，以教师一张表当年数据为准，缺少数据由教师录入，学院审核，报教务处认定（认定清单见附件4）。

2.评价结果采用多元化应用模式。五类评价结果可根据各类评价评估的需要，进行组合应用。结果可作为教师绩效津贴、职称评审、岗位聘任等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之一。

3.新入职不足一年、休产假、实践锻炼或借调、挂职等事项达90天及以上的教师，经申请可不参与质量综合评价排名。

五、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，人文社会发展学院党政综合办公室负责解释。《人文社会发展学院本科教学质量综合评价工作细则(修订)》（人文〔2023〕2号）同时废止。

主题词：教学质量 评价 细则

抄送：

人文社会发展学院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6年5月9日印发

## 附件 1

###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教师教学信用记录标准（学校）

序号	负面清单	信用记录	认定单位
1	出现重大教学事故者	-100	学院（部、所）、 教务处、人事处
2	出现严重教学事故者	-50	
3	出现一般教学事故者	-40	
4	出现不符合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教学工作规范》行为,且被教学督导、学生以及管理干部等认定为违反规范但未构成教学事故者	按照事实认定的项目数 -5/次	校院两级的各类教学检查、教学督导、学生反馈,校教学督导组认定
5	主持承担的课程建设、专业建设、教学改革等项目无故终止者	按照事实认定的项目数 -1~-5/次	教务处、团委认定
6	指导学生学科竞赛、创新创业训练项目无故终止者		
7	给学生承诺的课下辅导、学业规划指导等活动未能尽职尽责,受到学生反映举报者		教务处、学生处反馈,教学督导组认定
8	不能尽责完成的教学相关任务,造成不良影响,被师生或相关部门举证者		教务处、人事处反馈,教学督导组认定
9	出现其他不良教学行为记录者		教学督导组认定
10	调课率大于等于 10%	-2	学院（部、所）、 教务处
11	调课率大于等于 1%小于 10%	-1	学院（部、所）、 教务处

## 附件2

同行教师（专家）评价表

教师姓名		学院		课程			
学生学院		学生班级		教室			
时间	20 年 月 日 第 周 星期 第 节						
听课人姓名			联系电话				
主要观测点			完全认同	认同	一般	不太认同	存疑
课程目标定位准确，注重课程育人							
教学内容充实，重点突出，能及时融入学科新成果							
讲授条理性强，逻辑分析严谨，注重启发学生思考							
课程资源丰富多样，教材教参完善，有线上、线下和课下学习资源							
灵活运用现代教学媒体及网络资源，讲课有吸引力，课堂气氛好							
学生上课注意力集中，参与性强							
有自己的讲授风格且符合规范							
达成了课程目标							
兼顾知识传授与能力培养，注重学生创新意识和能力培养							
评价意见（优点、缺点及建议）：							
听课人单位：				听课人（签名）：			
20 年 月 日							
建议得分（总分40）：							

### 附件3

## 自我评价量表

课程名：\_\_\_\_\_

教师姓名：\_\_\_\_\_

评价内容	完全达到	基本达到	有改进空间
育人目标明确，思政元素融入教学之中			
教学内容更新及时，注重引入学科发展前沿或新知识			
选用教材质量高，学生持有率达到95%以上			
教学设计完整，教案齐备，为学生提供的线上线下学习资源丰富，便于学习			
注重因材施教，教学方法恰当，能有效激发学生学习的积极性			
课下辅导答疑安排合理明确，指导有效，时间有保障			
从严管理课堂，严格平时考核，能有效评价学生学习状态			
学生总评学业成绩分布合理，能客观反映课程学习质量			
对学生学习能力提高和学风建设起到了明显促进作用			
<b>相关建议：</b>			
<b>自评得分（总分10）：</b>			

## 附件4

## 教学改革与创新、教学成果与贡献记录清单

类别	名称	附分
重点教学改革项目	国家人才培养及教学改革项目	3
	省级人才培养及教学改革项目	2
	校级人才培养及教学改革项目	1
重点课程、项目建设	思政课程及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	1
	新开课程（含跨学院新开课）建设项目	1
	全英文课程及双语课程建设项目	1
	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	1
教学研究阶段性成果	根据研究成果质量和论文发表层次评定。综合评定A	2
	根据研究成果质量和论文发表层次评定。综合评定B	1
国际交流项目	国家级	3
	省部级	2
	校级	1
教学成果	国家级教学成果奖	3
	省级教学成果奖	2
	校级教学成果奖	1
课程建设	国家一流课程（认定）	3
	省级一流课程（认定）	2
	校级一流课程（认定）	1
教材建设	国家级教材（认定）	3
	省级教材（认定）	2
	校级教材（认定）	1
教学创新大赛、讲课比赛、微课比赛、课程思政比赛等	国家级获奖	3
	省级获奖	2
	校级获奖	1
教学名师奖	国家级教学名师	3
	省级教学名师	2
	校级教学名师	1
指导竞赛类	国家级获奖	3
	省部级获奖	2

其他新增类别 (上会讨论)	国家级获奖	3
	省部级获奖	2
	校级获奖	1

附：1. 满分 100 分, 各类别设置上限。

2. 竞赛名单以当年学校相关文件中公布的名单为准。

3. 各类别仅对第一完成人予以加分；竞赛类别则对第一指导教师予以加分，且须满足第一获奖学生为本院学生。